

丧葬习俗

薛理勇 著

用通俗的方式介绍中国殡葬业的发展和区域性差异
告诉您容易被忽略和误读的中国传统文化和风俗
讲述民俗现象背后的国人文化心理

上海文化出版社



薛理勇 著

丧葬习俗

上海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丧葬习俗 / 薛理勇著. — 上海 : 上海文化出版社,
2011. 8

ISBN 978-7-80740-620-4

I. ①丧… II. ①薛… III. ①汉族—葬俗—中国

IV. ①K892.2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85873号

出版人

王 刚

责任编辑

王 珺

装帧设计

叶 珺

书名

丧葬习俗

出版、发行

上海文化出版社

地址 : 上海市绍兴路74号

网址 : www.shweyi.com

邮政编码 : 200020

印刷

上海市印刷十厂有限公司

开本

787 × 1092 1/18

版次

2011年8月第1版 2011年8月第1次印刷

国际书号

ISBN 978-7-80740-620-4 / K · 277

定价

28.00元

敬告 如本书有质量问题请联系印刷厂质量科

T: 021-65410805

前言

我从小就喜欢读书，当时家里也没有几本书，能读的全读完了。中学时，有一位同学家有一房间的书，他的父亲也不是知识分子，而是资本家，这一房间的书全是杂书。陶渊明《五柳先生传》中讲：五柳先生“不慕利，好读书，不求甚解，每有会意，便欣然忘食。”我没有那么高的境界，因为是借来的书，指定日期要归还，所以读书讲速度，而中学生年龄尚小，也不见得有很高的悟性，所以，我只是“好读书，不求甚解”而已。不过书读多了，原来不理解的书慢慢地也理解了。

记得中学时借到一套线装本《野叟曝言》，清·夏敬渠著。小说的主人公是吴江名士文素臣，论文则博古通今，才高八斗，论武则勇力过人，千夫不敌，他因直言论政得罪权臣，不得已游历海内。于是一路除暴安良、辟妖戮鬼；他崇儒学，抑佛道，平乱剿寇，最后位极人臣，天子倚为长城，其则号为素王。文素臣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也视之为仰慕的伟人。后来读鲁迅先生《中国小说史略》，鲁迅评之曰：“衍学既慨，实其主因，圣而尊荣，实为抱负，与明人之神魔及佳人才子小说面目似异，根柢实同，唯以异端易魔，以圣人易才子而已。意既夸诞，文复无味，殊不足以称文艺，但欲知当时所谓理学家之心理，则于中颇可考见。”确实，主人公文素臣就是一位理学家。

《野叟曝言》开卷就讲，有一位学者夜里经过文素臣的家，见文素臣在秉烛夜读，所读之书名《檀弓》，即叹为观止，称此人必为将相之材。当时我并不知《檀弓》为何书，就千方百计寻找《檀弓》，后来才知道，《檀弓》只是《礼记》中的一个篇章。檀弓与孔子是同时代人，经常与孔子以及他的学生们讨论礼制，篇名即以檀弓得名，《檀弓》分上下两篇，主要涉及的是丧礼。只是初中生的我根本读不懂《檀弓》，这回连“好读书，不求甚解”的水平也没有了，但是此后，我就会把读到的涉及丧礼、丧事的文章记下来，甚至会仔细观察人家在办丧事中的行为和礼节。

今本《礼记》共四十九篇，相传为孔子逝世后其门人所记的孔子言论的合集，近似于后来的“语录”，文体多对话形式，编定于西汉。《礼记》

四十九篇中直接讲丧仪的就有《檀弓》上下篇、《丧服小记》、《丧大记》、《祭法》、《祭义》、《祭统》、《奔丧》、《问服》、《间传》、《丧服四制》等多篇，而其他篇章中也夹杂着关于丧仪的内容。我估计，全部《礼记》中至少有一半以上的文字与丧事有关，可见，古人对丧仪的重视，也足见丧仪的繁复和复杂了。

《礼记》是“语录”体专著，涉及几乎所有的礼仪制度，但系统性很差，同样内容在不同篇章重复出现的情况随处可见，实用性较差。于是汉代又出现了一本《仪礼》的著作，其原则上就是将《礼记》中涉及的礼仪制度进行分类，归纳为十七篇，其中丧居其四，即第十一篇《丧服》、第十二篇《士丧礼》、第十三篇《既夕》、第十四篇《士虞礼》。《丧服》规定了服丧等第和礼制，《士丧礼》、《既夕》、《士虞礼》讲丧事的操办程序和相应的礼制。汉代“废黜百家，独尊儒术”后，儒学著作被历朝历代列为经学，既是读书人必读之书，又是他们走上仕途的敲门砖，《礼记》就是重要的经学著作之一，而《仪礼》又是根据《礼记》重新编排的“实用礼仪手册”，操作起来很方便，于是，《仪礼》确定的丧礼制度一直被后人遵守。唐朝以后，历代也相继颁印过相关的礼制类书籍，但都没有脱离《仪礼》的影响。甚至，今天许多地方的丧俗中仍能见到《仪礼》定下的规矩，所以，研究、了解古代丧仪，对指导今天的殡葬仪礼仍有很大的作用。

我开始收集中国丧仪资料，并将其归入中国风俗史、制度史、社会史、人类史的范畴加以研究已经有些年头了，可是，丧事是凶事，平民百姓颇多犯忌，传统的丧制又多充满着“迷信”色彩，并为“提倡科学者”所唾弃，于是乎中国几乎没有关于丧仪的刊物，普通刊物，也不愿登载关于丧事的研究文章，我写好的几篇关于殡葬文化的文章也只能存入抽屉里，因无刊物愿发此类文章，以后就干脆不写了。

1998年8月，上海实行殡葬政、事分开，建立了：上海市殡葬管理处和上海殡葬服务中心，上海市殡葬管理处承担政府行政管理职能，管理全市范围的殡葬事务；新成立的上海市殡葬服务中心承担上海市民政局直属的殡仪馆、公墓以及联营公墓的经营服务职能。上海市殡葬服务中心的领导者颇有眼光和水平，为了促进殡葬改革，开展殡葬文化研究，以企

业自筹资金组织了国内唯一一家上海殡葬文化研究所,还编印出版国内第一本殡葬文化研究类刊物《殡葬文化研究》杂志(内刊,双月刊),迄今已出刊70期。我就是通过《殡葬文化研究》与上海市殡葬服务中心主任王宏阶、书记朱金龙、上海殡葬文化研究所诸华敏、忻秉勇等诸君相识,并成为《殡葬文化研究》的编外研究员,定期能在杂志里发表我的文章。

我一直想用一种通俗的方式介绍中国殡葬业的发展,以及其文化现象,上海文化出版社的编辑来约,希望我能以通俗的方法写一套关于传统文化、风俗的著作,于是,两者一拍即合,才有了这本《丧葬习俗》书。

在该书付梓之际,还得感谢上海市殡葬服务中心和上海殡葬文化研究所、上海殡葬博物馆的多方面帮助和支持。

薛理勇写于秋月枫舍

2011年3月13日

【前 言】	一
【第一章】 丧仪与丧事程序	一
魂兮归来兮——复	三
越日小殓	九
三日大殓和搭建灵堂	一六
初丧时的祭奠和吊唁	二二
设灵堂和做七	二七
拆灵堂和出丧	三二
出殡	三六
守丧和丧期内的祭礼	四二
【第二章】 宗法制度与守丧制度	四七
宗法制与不同的服丧礼制	四八
中国宗法制度和祠堂	五八
牌位是死者的“替身”	六二
【第三章】 形形色色的祭祀风俗	六九
祭祀	七〇
纸马和纸扎	七七
清明与上坟	八三
清明公祭	九〇
中元节·地官诞辰·盂兰盆会	九五
羹饭为鬼食	一〇二
【第四章】 丧具的源起与发展	一〇七
古者墓而不坟——墓与坟	一〇八

盖棺论定说——棺柩	一一四
墓志、墓志铭	一二〇
悼词和谥、谥的关系	一二七
墓碑起源于丰碑	一二九
始作俑者——俑	一三五
墓葬中的买地契	一三八
赴告、讣告、讣闻	一四一
挽联说“挽”	一四六
赙赠与奠仪	一五三
【第五章】 近代丧事之嬗变	一五九
牌坊和纪念碑	一六〇
近代上海商业殡仪业的发展	一六四
上海公共墓地的发生和发展	一七一
殡葬服务与上海“大出丧”	一七七
旧诗词中的丧俗	一八四

【第一章】

丧仪与丧事程序

古人认为人死了就是告别亲人到另一个世界定居生活，在他与亲人告别时，人们就应该为他做点事，此类事统称为「丧事」。在中国古代封建礼仪中，丧仪是相当繁复和复杂的。全部《礼记》中至少有一半以上的内容与丧事有关，很多仪式和程序保留至今。

汉字是一种象形文字，虽已经过了五千年的字体流变，现代汉字中，仍能看出象形的一些特征。

“哭”字上面的“𠩺”是偏旁，下面是一“犬”。《说文解字》释：“哭”，哀声也。从𠩺，从狱省声。“狱”字古代写作“獄”，就是几条狗打架而发出的叫声，或犯人在牢房里受刑而发出的哀叫声。不过，清代的段玉裁不赞同许慎的解释，《说文解字注》中讲：

窃谓从犬之字如狻、狻、狂、默、狻、猥、狼、犴、獠、狎、狎、犯、猜、猛、狻、狻、戾、独、狩、臭、𦏧、献、𦏧、犹卅字，皆从犬而移以言人，安见非哭本谓犬噪，而移以言人也。

这段文字的大概意思是讲，仅《说文解字》中收有“犬字旁”的字很多，其中至少有三十个字是来比喻人的行为和举动的，那么，这个“哭”为何不可以理解为狗哭狼号发出悲凉的声音，人们在极度悲伤时发出的声音与狗哭狼号很像，于是，哭就是从悲伤时发出的悲哀声。看来，段玉裁的注是很有见地的。

《说文解字》说：

丧，亡也。从哭亡，亡亦声。

丧的繁体为“喪”，它更古的字写作𦏧，上面是一个“哭”字，下面是一个“亡”字，所以“丧”是一个会意字，指人受到迫害或其他原因而逃亡。段玉裁注：

《亡部》曰：“亡，逃也。”亡，非死之谓。故《中庸》曰：“事死如事生，事亡如

事存。”《尚书大传》曰：“王之于仁人也，死者封其墓，况于生者乎；王之于贤人也，亡者丧其闾，况于在者乎。”皆存亡与生死分别言之。

丧的本义是逃亡，实际上就是从某人的眼皮底下或某控制区域不见了，所以，丧的引申义就是失去、消失等，一个人死了，也是这个人从此以后就在家庭、宗族、社会中消失了，所以，丧又被引申指人死了。段祺瑞注：

凶礼谓之丧者，郑《礼经目录》云：“不忍言死而言丧。”丧者，弃亡之辞，若全居于彼焉，已失之耳，是则曰丧之义也。

把这段文字译成白话：凶礼中把“死”讲作“丧”，如郑玄《礼经目录》中的分析和解释，人们不忍心把人去世讲作“死”，为避讳而讲作“丧”，“丧”是消失的意思，用“丧”替代“死”，那么就是去世的人到了另一个世界去居住、生活，与生人告别而已。这就是人们把“死”讲作“丧”的意义所在。避讳，至今仍是中华民族的一种习惯，今天，当一个人逝世后，人们几乎不会直接讲“某人死了”，而将人死亡讲作逝世、去世、老了、走了、作古、仙逝等。

既然古人认为人死了就是告别亲人到另一个世界定居、生活，在他与亲人告别时，人们就应该为他做一点事，此类的事统称为“丧事”。

哭是感情的流露，当亲人永远离开

人世，离别自己的家庭，至亲就会以“号哭辟踊”，即捶胸顿足地号啕大哭以表达悲伤之情，于是，中国的丧事往往是哭丧。古代中国丧仪很繁复，而且必须按礼制规定的程序来进行，而丧仪就是丧事的制度和程序。

魂兮归来兮——复

我国的传统殡葬习俗中有所谓的“招魂”，就是在确认亲人刚断气的瞬间，其亲属拿出事先准备好的“招魂幡”——一种细长条的旗子，扯到自家的屋顶或晒台上，并拿着“寿衣”爬到屋顶上，大声长唤死者的名字，然后再给逝者换上。人们认为，在生命结束的刹那间，灵魂霎时离开肉体，成了没有依附的“幽灵”，风俗认为，爬到高处大声长呼死者的名字可以引起“幽灵”的警觉，而那“招魂幡”就是引领“幽灵”回来的标识，只有当灵魂返回到那已死的肉身后，他才有转世的可能。

当人类还处于原始社会时，人已经有了对灵魂的理解和认识，没有灵魂的人体只是一具尸体，而人之所以会死亡，就是依附在人身上的灵魂离开了人的躯体，如不及时将离开人体的灵魂召唤回来，它将成为无家可归的幽灵，无

所安居的游魂野鬼；招灵魂回到他原来依附的躯体上并不能使这躯体复活，但被招回的灵魂却有了转世投胎、重新做人的机会。

后来讲的“招魂”在古代讲作“復”。

《说文解字》：

復，往来也。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

《辵部》曰：返，还也，还，復也。皆训往而仍来。今人分别入声去声，古无是分别也。

在古代汉语中，“往”是由此及彼，即从这里到那里去，而“来”、“返”则是由彼及此，即从那里到这里，而“复”就是先由此及彼，再由彼及此，就是先从这里“往”，再由那里“返”，现代汉语中的“重复”即不断地由此及彼和由彼及此。当然，葬仪把招魂讲作“复”就是召唤逝去的灵魂回到他原来依附的躯体上。

招魂是一个很古老的风俗。《礼记·檀弓上》中讲了一个关于“复”的故事：

邾娄复之以矢，盖自战于升陞始也。

陈澧注：

鲁僖公二十一年，与邾人战于升陞，鲁地也。邾师虽胜，而死伤者多，军中无衣，复者用矢。释云：邾人呼邾，声曰娄，故曰“邾娄”。夫以尽爱之道，祷祠之心，孝子不能自己，冀其复生也；疾而死，行之可也，兵刃之下，肝脑涂地，岂有再生

之理。复之用矢，不亦诬乎。

邾是春秋时期的一个侯国，在今山东邹县一带，邾国的人把“邾”念如“娄”，所以鲁国嘲笑他们为“邾娄”。现在也有这样的现象，我去深圳参加一个学术会议，深圳的福建人很多，那里的广东人嘲笑地称福建人为“Hu兄”，经打听后才知道，福建语言中声母没有“F”的发声，凡“F”的意大多念作“H”，如“福建”念如“Hu建”，“法律”念作“Hua律”。我祖籍福建，会讲家乡话，一试，果然如此（我以前没注意到这一现象）。邾国入侵鲁国，在升陞之战中获得胜利，但他们也付出了很大的代价，牺牲了无数的将士，将士们死得很惨烈，根本没有足够的衣服给他们换，也无法以常礼给将士们招魂，于是只好使用战争使用的武器——弓箭来为阵亡将士招魂，战场上用弓箭为阵亡将士招魂就是从这时候开始的。在如今的战争中，军队也会以鸣枪的方式向阵亡将士致哀，古今风俗意义不同，但人们借此表达的情感是一样的。

《礼记·檀弓下》：

丧礼，哀戚之至也，节哀顺变也，君子念始之者也。复，尽爱之道也，有祷祠之心焉，望反诸幽，求诸鬼神之道也，北面，求诸幽之义也。

影视剧中，经常能见到吊唁者以“节哀顺变”安慰死者的家属，此“节哀顺变”即出自《礼记·檀弓下》。不过，今人

大多不理解该词的本来意义。这段文字的大意讲：丧事是一件很悲痛的事，父亲或母亲突然离我们而去，悲痛是情感的自然流露，但是，做子女的还有许多事情要做，所以，礼制就要你节制一下情感，去完成该完成的事。“复”就是一种对父母尽爱的方式，表示对父母的孝心，是希望父母的灵魂回归到他该去的地方，幽灵在北方，所以，“复”应该向北方呼唤。

《礼记·丧大记》：

复有林麓，则虞人设阶，无林麓，则狄人设阶。

陈澧注：

复，始死，升屋招魂也。虞人，掌林麓之官；阶，梯也；狄人，乐吏之贱者。死者封疆内若有林麓，则使虞人设梯以升屋，其官职卑下；不合有林麓者，则使狄人设之，以其掌设箕箒，或便于此。

“复”就是当人死后，生人就要爬到屋顶上为他招魂。制度还规定，如这位封疆大吏家里有山林，就叫管山林的虞人架梯子，爬屋顶去招魂，而家里如无山林，那只能叫管音乐的狄人去干这件事了。

《礼记·丧大记》接下来讲：

小臣复，复者朝服，君以卷，夫人以屈狄，大夫以玄纁，世妇以襕衣，士以爵弁，士妻以税衣。皆升自东荣，中屋履危，北面三号，卷衣投于前，司服受之，降自西北荣。

文中提到朝服、卷、屈狄、玄赭、襕衣、爵弁、税衣等都是古代“寿衣”的名称，这里不作解释。“小臣”即国君的近臣，“荣”就是中国古建筑中屋顶两头翘起的飞檐，《说文解字》：“屋相之两头起者为荣。”段玉裁注：“齐谓之檐，楚谓之相，檐之两头轩起为荣。”“危”，郑玄注：“危，栋上也。”是屋顶的最高点，也就是屋脊。这样，下段的文字就容易理解了——招魂的人从架在东边的梯子上爬上屋顶，再爬到屋脊上，向北面大声呼唤死者的名字，然后将带上去的寿衣扔给管替死者换寿衣的人，而他则再从屋顶的西北角爬下来。

不过，《周礼·天官·夏采》的说法稍有变化，说：

夏采掌大丧，以冕服复于大祖，以乘建绥，复于四郊。

郑玄注：

复，谓始死招魂也。复以旄牛尾为之，缀于橦，所谓“注牝牛尾于竿首”者。“旄”就是用牝牛尾巴做的旗子，古代多用于军队的旗帜，带引、指挥军队前进，“橦”是支撑帐篷的柱子，古代王室贵族的棺材很大，墓地与住家有一定的路程，葬礼也很糜贵和隆重，运输棺材有专门的“灵车”，称之“舆”，灵车上设计有遮掩棺材的帐子，而支撑帐子的柱子就是“橦”。这样，《周礼》的这段话就是：夏采氏职掌王室的丧礼，他们用寿衣盖在死去的大王身上，还驾着插着牝牛尾巴

做的旗子的车，到四郊周游，呼唤死者的名字，为他招魂。

看来，招魂刚开始时是由生人爬到屋顶上来完成的。招魂本来就是一件虚幻的事，并不会有什么征兆和迹象能说明魂被招回来了，为了保险起见，王室和贵族的招魂又增加了一次，这就是“复于四郊”，这种方式后来民间也使用。

《礼记·檀弓上》

孔子之丧，公西赤为志焉，饰棺墙置翣，设披，周也；设崇，殷也；綈练设旒，夏也。

公西赤是孔子的弟子，即子华；“翣(shà)”是装在棺材或灵车上的一种装饰件，形状像羽毛，《说文解字》：“翣，棺羽饰也。天子八，诸侯六，大夫四，士二，下垂。”《丧服大记》：“黼翣二、黻翣二、画翣二。”郑玄注：“汉礼，翣以木为筐（框），广三尺，高二尺四寸，方两角高，衣以白布。画者，画云气，其余各如其象。柄长五尺，车行，使人持之而从，即窆，树于圻中。”文献于先秦的“翣”的形制描述不太清楚，只知道是一种用丝织品或素丝绸上画彩做的，外形像羽毛的东西，插在棺材上作装饰。估计，其形制与后来宫廷里使用的扇子，即《西游记》中铁扇公主的“芭蕉扇”有点像，而郑玄注中讲的汉代的“翣”的形制和使用就比较清晰了——它是一种用木头制成的宽三尺、高二尺四寸的木框，木框的上方略翘起，木框里绷以白布，白布上绘有雷云纹饰，柄五尺。殡

葬时，运棺材的灵车在前，持哭的人跟在后，当棺材葬入墓圻后，就将哭插入圻中。我们在近代拍摄或绘画的出丧图中还能见到“哭”，有的地方称之为“招魂牌”。孔颖达疏：“韬盛旌旗之竿，以素锦于杠首，设长寻之旒，此则夏礼也……夏虽八尺之旒，更无余饰。”旒是一种氏族部落的族旗，大多呈长三角条状，推断约在氏族社会的后期，当氏族的首领去世后，殡葬时以族旗——旒为出殡队伍的引领。孔子出丧时，子华就在孔子灵车的车杠（即车把）上插旒，这种旒后来也被叫作“招魂旗”。

招魂是中国很古老的、很原始的殡葬习俗，但随着时间的推延，由于人们对《礼记》理解上的差异或分歧，有些地区的殡葬习俗也会产生一些变异。南宋赵彦卫《云麓漫钞》卷四中有这样一段叙述：

柩之有旒，《礼》曰：“死者不可别，已故，以其旗识之。”古人施于柩侧，近俗多用竹悬出于屋外。阴阳家从而附会之，以为死之魂，悠扬于太空，认此以归。如浙东温（州）、台（州）至江东诸郡，兼采释氏之论，从周易为幡，植巨木高入云表，苟多子立幡相接，尤可怪。《说文解字》：“幡，幅胡也。谓旗幅之下垂者。”段玉裁注：“凡旗正幅谓之繇，亦谓之幡胡。”看来，幡是用整块布不加剪裁，下面垂一些“苏”做成的，与如今的“锦旗”很像。《云麓漫钞》这段话的

大意是：人死后被殓入棺材，人们就会在棺材上插一种长条状叫作“旒”的旗子。根据《礼记》之类的经学著作中讲：人死后，他的灵魂刹那间脱离了他依附的躯体而找不到重新回来的方向，所以，当人死后就要在殓尸的棺材里插上“旒”，使迷途的灵魂看到“旒”后返回到他原来依附的躯体上。古代，旒是插在棺材之侧的，近世，不少地方风俗将旒扯到住房的外面，于是，插旒的风俗意义就发生了变化，甚至被人们曲解。地理先生误释为，人死了以后，他的灵魂在空中游荡，而在屋外插旒的目的就是引领灵魂归还到家里。浙东的温州、台州一带，又相信佛教的解释，引领灵魂的“旒”也被改换成长方形的“幡”，还在门口竖很高很高的旗杆，又把幡扯到旗杆上；更有甚者，多子女的家庭，一个子女就扯一旗杆，扯一面幡，丧家的门外竖了许多的旗杆，有许多的幡，这灵魂还能找到回家的路吗！这真是太可笑了。

在农耕时代，宗族集居是中国人最主要的居住形式和生活方式，许多宗族世代居住在一个地方，以血缘建成一个庞大的宗族、亲属网，人们很少外出，也较少与外界交往。古老的礼俗会世代相传，在相当长的时间里不会发生太大的变化。我1970年回福建老家时，参加和瞻礼了多家亲属的葬礼，家乡葬礼的一些习俗与《云麓漫钞》中所载大

同小异，许多习俗还能在《礼记》、《仪礼》中找到影子。亲人断气后，家属必须爬到屋顶，面向北方呼喊死去亲人的名字，家乡话讲作“喊魂”。随后的几天里，亲人们还轮流到住宅附近的田头“喊魂”，还在户外扯旗子。当时是“文革”期间，可能已没有那种制作和出售旗子的小作坊，好在几乎每户家庭都有“上面”发下来的，原用于庆祝节日或公布“最新指示”的红旗或国旗，于是这些红旗就被当作“招魂旗”；在出殡之前一二日，相邻的亲属“赙赠”（即亲友送给丧家的丧仪，乡人多称之“品香之礼”，本书有专章介绍）送来，一般族内的亲属送的是“旗”，实际上是整幅的丝绸或毛葛的被面，用4根细竹做成与被面大小相似的“框”，被面就固定在这个“框”里，被面的中间贴一大大的写在纸上的“奠”，右侧上方书“×××千古”，左侧下方是赠送人名字。“框”的中间扎上一根相当于“晾衣装竹”的长竹竿，这就是旗杆。到了出殡的那一天，亲属们一人扯一杆旗子，列着长队走向墓地，葬礼结束后，又扛着旗子返回，被拆散的旗子依然是一条新的被面，以后可以用于出嫁女儿的嫁妆。我以前始终弄不明白，上海人以前习惯以被面当作赠送给死者家属的赙赠，后来才弄明白了，这就是家乡丧礼中的旗子，也就是古代的幡或旛。

记得我还在读小学时，我的妹妹与

祖母赌气，祖母叫她把晾竿拿到晒台上，准备晒衣裳，而妹妹因生气而拿着晾竿不动，祖母用家乡话训斥道——“你怎么像扯旗那种样子”，当时我一直弄不明白祖母讲的话是什么意思，到了家乡，观瞻家乡的丧礼后才知道，祖母讲的“扯旗”就是出殡时持着幡尾随棺柩之后，出殡时人人表情很严肃，很悲哀，哭丧着脸，乡言很生动，也很有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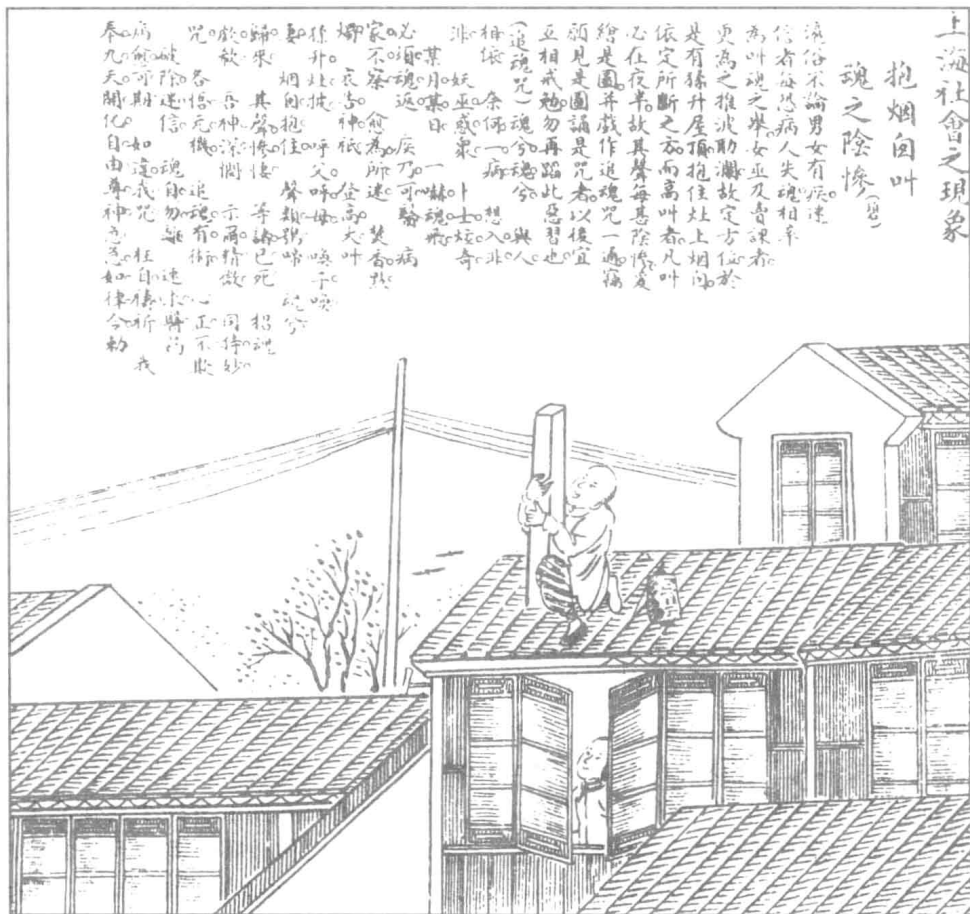
民间认为，灵魂一旦离开了依附的肉体，这肉体就成了尸体，复、招魂的目的就是把灵魂召还到尸体上，以便他转世。民间又认为，当灵魂受到蛊惑也会暂时迷失方向而离开肉体，此时，人就神智不清。只要把暂时离开的灵魂招回肉身，人就会痊愈。于是，如遇到患重病而神智不清时，家人就会爬到房顶上，向四周呼唤亲人的名字。

我以前住在一幢三进的石库门房子里，一幢房子里住着多户人家。有一年的春节前，一户住在前楼的人家从郊区买了几只很大的活鸡，暂时放养在晒台上，那天风很大，大风将晾晒衣服的晾竿吹了下来，直接打到一只大公鸡上，受惊的公鸡又突然飞了起来，越过晒台的栏杆直落底层，又正巧落到一个正在玩耍的只有四五岁的小女孩肩上，受惊吓的小女孩被吓得魂不附体，虽立即去医院治疗，但依然神智不清。她的外婆就使用了家乡常用的“叫魂”办法，到了夜深人静的时候，一手拿着畚箕，

一手拿着扫把,跑到晒台和小女孩受惊的地方,一边用扫把敲打畚箕,一边呼喊女孩的名字,然后再到弄堂和马路上呼喊。当天,他们又用金戒指和家藏的“银洋钿”煮水,给小女孩喝(据李时珍《本草纲目》中讲,重金属有良好的去邪

镇惊作用),一直过了许多天,小女孩才缓过神来,不过,谁也不清楚,是叫魂起的作用,重金属起的作用,还是西医起的作用,又或许只是人体自动调节恢复的作用。

1910年上海环球社出版《图画日



人断气的瞬间,家属须立即爬到屋顶,召唤逝去的灵魂认得自己的家,俗称“招魂” 近代,“招魂”也被“治疗”患昏迷不醒,或神智不清的疾病

报·上海社会之现象·抱烟囱叫魂之阴惨》的配画文讲：

沪俗不论男女有疾，迷信者每恐病人失魂，相率为叫魂之举。女巫及卖课者，更为推波助澜，故定方位。于是有猱升屋顶，抱住灶上烟囱，依定所断之方，而高叫者。凡叫必在夜半，故其声每甚阴惨。

20世纪的上海已经是一个文明程度和医学科学比较发达的城市，但是迷信和传统依然根深蒂固。该文作者还仿道士符咒的格式写了一篇《追魂咒》，挺好玩的，也摘抄如下：

魂兮魂兮，与人相依。奈何一病，想入非非。妖迷惑众，卜士炫奇。某月某日，一吓魂飞。必需魂还，疾乃可医。病家不察，愈为所迷。焚香点烛，哀告神祇。登高大叫，猱升灶披。呼父呼母，唤子唤妻。烟囱抱住，声类鸦啼。魂兮归来，其声惨凄。等诸已死，招魂歔歔。吾神深悯，示尔精微。同持妙咒，各悟玄机。追魂有术，心正不欺。破除迷信，魂自勿离。速求医药，病愈可期。如违我咒，枉自祈祷。我奉九天开化自由尊神 急急如律令赦

科学与迷信是一个对立面，完全站在现代科学的立场看，招魂、招摄、叫魂之类的旧风俗作为迷信活动，无任何可取之处。风俗则是人们生活中历代相沿、积久而成的，我们的祖辈一直在遵守、沿用、发扬传统。如今许多风俗已被列为

“非物质文化遗产”在申请保护，我们是否也应该解放思想，把经过认真甄别的传统殡葬礼仪视为一种“文化现象”，选择一些传统殡葬礼仪和习俗，列入“非物质文化遗产”申请保护呢？！

越日小殓

现代的医疗技术可以利用电波观察人心脏跳动的情况，也可以知道心脏停止跳动时间，也就是死亡时间。而在古代，通常只能通过人的呼吸来断定这个人的生命迹象，一个人呼吸中断了，即死亡了，所以古人又把人死亡讲作“断气”。

《仪礼·士丧礼》：

疾革，属纆以候气。

《礼记·丧大记》也有同样的文字，郑玄注：“纆，今之新绵，易动摇，置口鼻之上以为候。”《小尔雅·广服》：“纆，绵也，絮之细者曰纆。”当一个人即将断气时，人们就用一种很细的新丝绵放到病人的嘴和鼻子上，微弱的呼吸依然能吹动丝绵，而当丝绵没有动静时，说明病人已经断气了。随之，治丧活动就全面启动了。据《仪礼·士丧礼》的讲法：

既终。子号哭擗踊，期亲以下，男哭床东，女哭床西，异向。楔齿用箸，缀足用藤斗，床东设案，奠阁余。立丧主、主妇、护丧、司宾、司书、司货、祝赞诸执事